股票代碼：1585

鎧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第2季

地址：新北市樹林區柑園街2段122巷1號10樓

電話：(02)2668-567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3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45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45～46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6	二七
(九) 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	二八
(十)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7～48	二九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48～49、50～55	三十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 大陸投資資訊		
(十二) 部門資訊	49	三一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鎧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鎧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鎧鉅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所述，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中分別計新台幣 10,254 仟元及 9,949 仟元；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利益 58 仟元及 607 仟元，係依據被投資關聯企業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鎧鉅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慧　銘

會計師　李　麗　鳳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8　月　14　日

鎧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7年6月30日（經核閱）金額	%	106年12月31日（經查核）金額	%	106年6月30日（經核閱）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32,737	3	$ 52,786	5	$ 96,551	9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附註三、四及九）	15,837	1	15,879	2	13,082	1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三、四及九）	69,739	7	77,660	7	86,341	9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三、四及九）	2,625	-	1,694	-	1,16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6	-	3	-	-	-
130X	存貨（附註五及十）	293,965	28	332,586	31	332,506	32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四）	7,187	1	6,331	1	9,090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1,307	-	1,021	-	1,13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23,403	40	487,960	46	539,873	5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四及七）	5,114	-	-	-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四及八)	-	-	5,114	-	4,87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	10,254	1	10,129	1	9,949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及二七）	575,556	54	508,351	48	442,170	4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522	3	30,039	3	31,488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25,731	2	20,828	2	9,107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44,177	60	574,461	54	497,585	48
1XXX	資產總計	$1,067,580	100	$1,062,421	100	$1,037,458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33,916	3	$ 30,866	3	$ 32,843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十）	1,337	-	-	-	-	-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附註十六）	1,160	-	1,361	-	45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十六）	26,412	3	36,810	3	27,360	3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19,598	2	21,517	2	17,096	2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十七）	341,279	32	337,598	32	327,000	3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十七）	183	-	1,807	-	27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23,885	40	429,959	40	404,622	39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十七）	133,780	12	60,462	6	48,248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50,557	5	50,022	5	50,017	5
2655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十七及二六）	11,214	1	11,196	1	11,144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284	-	375	-	55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95,835	18	122,055	12	109,966	11
2XXX	負債總計	619,720	58	552,014	52	514,588	5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附註十九）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539,500	51	539,500	51	539,500	52
3200	資本公積	-	-	30,000	3	30,000	3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95,472)	(9)	(63,172)	(6)	(51,175)	(5)
3400	其他權益	3,832	-	4,079	-	4,545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447,860	42	510,407	48	522,870	50
3XXX	權益總計	447,860	42	510,407	48	522,870	50
	負債及權益總計	$1,067,580	100	$1,062,421	100	$1,037,45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8月14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柄達　　經理人：林柄達　　會計主管：徐惠娟

鎧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碼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4100	銷貨收入（附註四及二十）	$ 127,282	100	$ 113,677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二一）	(151,203)	(119)	(91,258)	(80)
5900	營業毛（損）利	(23,921)	(19)	22,419	20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5,962)	(5)	(4,498)	(4)
6200	管理費用	(13,554)	(11)	(13,763)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883)	(2)	(2,923)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6,734)	(5)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9,133)	(23)	(21,184)	(19)
6900	營業淨（損）利	(53,054)	(42)	1,235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	193	-	12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一）	(42)	-	(5,425)	(5)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一）	(6,403)	(5)	(6,738)	(6)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58	-	607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194)	(5)	(11,428)	(10)
7900	稅前淨損	(59,248)	(47)	(10,193)	(9)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二二）	(3,052)	(2)	1,393	1
8200	本期淨損	(62,300)	(49)	(8,800)	(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47)	-	$ 1,948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	37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331)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47)	-	1,988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2,547)	(49)	($ 6,812)	(6)
8600	淨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62,300)	(49)	($ 8,800)	(8)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62,547)	(49)	($ 6,812)	(6)
	每股虧損（附註二三）				
9710	基本	($ 1.15)		($ 0.17)	
9810	稀釋	($ 1.15)		($ 0.1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8 月 14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柄達 經理人：林柄達 會計主管：徐惠娟

鎧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其他權益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股數（仟股）	金額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47,950	$ 479,500	$ 30,990	($ 73,365)	$ 2,557	$ -	$ -		$ 439,682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30,990)	30,990	-	-	-		-
D1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淨損	-	-	-	(8,800)	-	-	-		(8,800)
D3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617	371	-		1,988
D5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8,800)	1,617	371	-		(6,812)
E1	現金增資	6,000	60,000	30,000	-	-	-	-		90,000
Z1	106 年 6 月 30 日餘額	53,950	$ 539,500	$ 30,000	($ 51,175)	$ 4,174	$ 371	$ -		$ 522,870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53,950	$ 539,500	$ 30,000	($ 63,172)	$ 3,465	$ 614	$ -		$ 510,407
A3	追溯適用之調整數	-	-	-	-	-	(614)	614		-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30,000)	30,000	-	-	-		-
D1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淨損	-	-	-	(62,300)	-	-	-		(62,300)
D3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7)	-	-		(247)
D5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62,300)	(247)	-	-		(62,547)
Z1	107 年 6 月 30 日餘額	53,950	$ 539,500	$ -	($ 95,472)	$ 3,218	$ -	$ 614		$ 447,86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8 月 14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柄達　　經理人：林柄達　　會計主管：徐惠娟

鎧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失	($ 59,248)	($ 10,19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6,734	-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	(330)
A20100	折舊費用	19,103	19,848
A20900	財務成本	6,403	6,738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8)	(607)
A21200	利息收入	(60)	(31)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9,731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02	1,906
A31150	應收帳款	(124)	(17,28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931)	(295)
A31200	存　　貨	(11,203)	(16,627)
A31230	預付款項	(856)	1,95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86)	(256)
A32125	合約負債	(299)	-
A32130	應付票據	(201)	4
A32150	應付帳款	(10,398)	1,322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1,911)	3,11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2	36
A3299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736	1,03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654)	(9,66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411)	(6,801)
A33500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3)	59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068)	(15,87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6,308)	($ 1,637)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605	38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289)	295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219)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60	3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1,151)	(1,27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600	發行本公司新股	-	90,000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463	7,913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82,208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209)	(31,752)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91)	(236)
C038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8	(12,08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0,389	53,83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19)	1,501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20,049)	38,19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2,786	58,358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2,737	$ 96,55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8 月 14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柄達　經理人：林柄達　會計主管：徐惠娟

鎧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鎧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89年10月設立於新北市之股份有限公司，所營業務主要為機械刀具、植牙刀具、複合式棒料、PCB鑽頭、銑刀之研發、生產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96年5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107年8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之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107年1月1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107年1月1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IAS 39及IFRS 9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說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52,786	$ 52,786	-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5,114	5,114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95,233	95,233	(1)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155	6,155	-

(1)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IAS 39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IFRS 9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原依IAS 39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合併公司選擇全數依IFRS 9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614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IFRS 15前，依IAS 18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3.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時，合併公司原係以帳面金額作為資產回收金額以估計未來課稅所得，107 年係追溯適用上述修正。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107 年底認列之虧損性租賃合約負債準備將調整 108 年 1 月 1 日使用權資產，而不依 IAS 36 評估減損。

(3)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2.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首次適用 IFRIC 23 時，合併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附表五及附表六。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金融工具及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A.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

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與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6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

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C.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A.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B.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2.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機械刀具、鑽頭及銑刀之銷售。由於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A.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B.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C.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D.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E.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3.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4.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之稅率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99	$ 596	$ 40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1,838	52,190	96,143
	$ 32,737	$ 52,786	$ 96,551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銀行存款	0.03%～0.08%	0.05%～0.30%	0.03%～0.08%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6月30日
非流動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陽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5,114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IAS 39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106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八。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年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非流動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5,114	$ 4,871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5,837	$ 16,039	$ 13,214
減：備抵損失	-	(160)	(132)
	$ 15,837	$ 15,879	$ 13,082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78,823	$ 80,537	$ 90,544
減：備抵損失	(9,084)	(2,877)	(4,203)
	$ 69,739	$ 77,660	$ 86,341
催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58,826	$ 58,055	$ 53,882
減：備抵損失	(58,826)	(58,055)	(53,882)
	$ -	$ -	$ -
其他應收款			
其　他	$ 2,625	$ 1,694	$ 1,166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180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

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 365 天，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6 月 30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 超過 365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35%	5%~27%	37%~72%	79%	100%	-
總帳面金額	$ 77,996	$ 5,451	$ 3,352	$ 7,861	$ 58,826	$ 153,48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813)	(535)	(1,564)	(6,172)	(58,826)	(67,910)
攤銷後成本	$ 77,183	$ 4,916	$ 1,788	$ 1,689	$ -	$ 85,576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IAS 39）	$ 61,092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期初餘額（IFRS 9）	61,092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6,734
外幣換算差額	84
期末餘額	$ 67,910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1 年以內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

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0～60天	$ 26,976	$ 37,367
61～120天	34,518	22,131
121～180天	12,778	20,239
181～365天	3,300	1,542
365天以上	61,020	63,147
合　　計	$138,592	$144,426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365天以上	$ 2,966	$ -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106年1月1日餘額	$ 151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19)
106年6月30日餘額	$ 132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54,518	$ 4,272	$ 58,790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242)	(69)	(311)
外幣換算差額	(394)	-	(394)
106年6月30日餘額	$ 53,882	$ 4,203	$ 58,085

截至106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止，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58,055仟元及53,882仟元。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十、存　　貨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製成品	$ 222,271	$ 235,291	$ 233,360
在製品	29,820	38,706	46,565
原物料	27,131	32,950	37,443
商　　品	14,743	25,639	15,138
	$ 293,965	$ 332,586	$ 332,506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49,731仟元及0仟元。

十一、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鎧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opgreen Trading Co., Ltd.	從事控股業務	100%	100%	100%
Topgreen Trading Co., Ltd.	Topgreen Investment Co., Ltd.	從事控股業務	100%	100%	100%
Topgreen Investment Co., Ltd.	昆山鎧鉦貿易有限公司	各類印刷電路板的鑽頭、銑刀及機械刀具的商業批發及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AUTO- RESHARPING TECHNOLOGY CO., LTD.	$ 10,254	$ 10,129	$ 9,949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如下：

公司名稱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AUTO-RESHARPING TECHNOLOGY CO., LTD.	25%	25%	25%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

107年及106年6月30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中分別計新台幣10,254仟元及9,949仟元；暨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利益58仟元及607仟元，係依據被投資關聯企業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不動產	合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207,245	$ 839,571	$ 87,959	$ 5,463	$ 1,140,238
增添	-	-		1,637	1,637
淨兌換差額	-	-	(9)	-	(9)
106年6月30日餘額	$ 207,245	$ 839,571	$ 87,950	$ 7,100	$ 1,141,866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615,857	$ 64,000	$ -	$ 679,857
折舊費用	-	17,961	1,887	-	19,848
淨兌換差額	-	-	(9)	-	(9)
106年6月30日餘額	$ -	$ 633,818	$ 65,878	$ -	$ 699,696
106年6月30日淨額	$ 207,245	$ 205,753	$ 22,072	$ 7,100	$ 442,170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207,245	$ 839,571	$ 87,819	$ 92,712	$ 1,227,347
增添	-	100	-	86,208	86,308
淨兌換差額	-	-	1	-	1
107年6月30日餘額	$ 207,245	$ 839,671	$ 87,820	$ 178,920	$ 1,313,656
累計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651,375	$ 67,621	$ -	$ 718,996
折舊費用	-	17,230	1,873	-	19,103
淨兌換差額	-	-	1	-	1
107年6月30日餘額	$ -	$ 668,605	$ 69,495	$ -	$ 738,100
106年12月31日淨額及107年1月1日淨額	$ 207,245	$ 188,196	$ 20,198	$ 92,712	$ 508,351
107年6月30日淨額	$ 207,245	$ 171,066	$ 18,325	$ 178,920	$ 575,556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機器設備	15至18年
其他設備	5至16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四、其他資產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流　動			
預付款	$ 7,187	$ 6,331	$ 9,090
其　他	1,307	1,021	1,137
	$ 8,494	$ 7,352	$ 10,227
非流動			
存出保證金	$ 5,550	$ 6,155	$ 6,146
催收款（附註九）	58,826	58,055	53,882
備抵呆帳－催收款（附註九）	(58,826)	(58,055)	(53,882)
預付退休金（附註十八）	2,452	2,452	2,470
低值易耗品	15,510	11,731	-
其　他	2,219	490	491
	$ 25,731	$ 20,828	$ 9,107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 33,916	$ 30,866	$ 32,843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7年6月30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分別為2.48%～4.24%、2.48%～3.66%及2.48%～3.63%。

(二) 長期借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七）			
銀行借款	$ 433,844	$ 351,636	$ 327,000
其他借款	41,215	46,424	48,248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341,279)	(337,598)	(327,000)
長期借款	$ 133,780	$ 60,462	$ 48,248

107 年 6 月 30 日

	借款期間	授信額度	借款餘額	利率	償還辦法
擔保借款（土地擔保）－陽信銀行(一)（註）	107.6.29～108.6.29	$ 327,000	$ 327,000	2.84%	按月付息，到期一次還本。
擔保借款(土地擔保)－陽信銀行(二)	106.7.14～108.1.14	125,000	106,844	3%	按月付息，到期一次還本。
擔保借款（機器設備擔保）－陽信租賃	105.12.30～108.12.30	50,000	41,215	6.25%	自 106 年 1 月為第 1 期，每月支付本息，共 36 期。
		502,000	475,059		
減：1 年內到期部分		-	(341,279)		
		$ 502,000	$ 133,780		

備　　註：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11 月與陽信銀行簽訂中期有擔保綜合授信契約，借款期間 18 個月，額度為 327,000 仟元，並於 105 年 11 月動用 327,000 仟元，原預計於 107 年 5 月清償，合併公司提前與陽信銀行協談延後清償，並於 107 年 6 月取得銀行同意展延清償期限 12 個月，預計於 108 年 6 月償還。

106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期間	授信額度	借款餘額	利率	償還辦法
擔保借款（土地擔保）－陽信銀行(一)	105.11.30～107.05.30	$ 327,000	$ 327,000	2.84%	按月付息，到期一次還本。
擔保借款(土地擔保)－陽信銀行(二)	106.07.14～108.01.14	125,000	24,636	3%	按月付息，到期一次還本。
擔保借款（機器設備擔保）－陽信租賃	105.12.30～108.12.30	50,000	46,424	6.25%	自 106 年 1 月為第 1 期，每月支付本息，共 36 期。
		502,000	398,060		
減：1 年內到期部分		-	(337,598)		
		$ 502,000	$ 60,462		

106 年 6 月 30 日

	借款期間	授信額度	借款餘額	利率	償還辦法
擔保借款(不動產擔保)－陽信銀行	105.11.30～107.05.30	$ 327,000	$ 327,000	2.84%	按月付息，到期一次還本。
擔保借款（機器設備擔保）－陽信租賃	105.12.30～108.12.30	50,000	48,248	6.25%	自 106 年 1 月為第 1 期，每月支付本息，共 36 期。
信用借款－鎰暘科技	103.04.30～108.04.29	49,000	-	2%	到期一次償還，可提前還款。
		426,000	375,248		
減：1 年內到期部分		-	(327,000)		
		$ 426,000	$ 48,248		

合併公司為上述長期借款提供抵押擔保及質抵押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六、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七、其他負債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285	$ 7,013	$ 5,923
應付水電費	1,148	1,070	1,183
應付保險費	994	1,101	910
應付加工費	5,129	5,156	2,789
應付包裝費	1,274	1,257	676
應付修繕費	487	1,014	399
其　　他	4,281	4,906	5,216
	$ 19,598	$ 21,517	$ 17,096
其　　他			
預收款項	$ -	$ 1,636	$ 119
暫收及代收款	183	171	159
	$ 183	$ 1,807	$ 278
非 流 動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11,214	$ 11,196	$ 11,144
存入保證金	284	375	557
	$ 11,498	$ 11,571	$ 11,701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皆為0仟元。

十九、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70,000	70,000	70,000
額定股本	$ 700,000	$ 700,000	$ 7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53,950	53,950	53,950
已發行股本	$ 539,500	$ 539,500	$ 539,500

105年12月7日董事會決議辦理105年度第二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6,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以每股新台幣15元溢價發行。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106年1月9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以106年4月7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股票發行溢價	$ -	$ 30,000	$ 30,000

註：此類資本公積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或保留之。本公司章程之規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一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107年6月20日及106年6月27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6及105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虧損撥補案		每股股利（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資本公積	($ 30,000)	($ 30,990)	$ -	$ -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3,465	$ 2,557
當期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247)	1,948
相關所得稅	-	(331)
期末餘額	$ 3,218	$ 4,174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	3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71
106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37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IAS 39）	$ 614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614)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IFRS 9）	$ -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614
期初餘額（IFRS 9）	614
期末餘額	$ 614

二十、收　　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127,282	$ 113,677

合約餘額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附註九）	$ 85,576	$ 93,539	$ 99,423
合約負債	$ 1,337	$ -	$ -

二一、本期淨損

本期淨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利息收入	$ 60	$ 31
其　他	133	97
	$ 193	$ 128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淨外幣兌換損益	$ 1,230	($ 5,414)
其　他	(1,272)	(11)
	($ 42)	($ 5,425)

(三) 財務成本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銀行借款利息	$ 6,403	$ 6,738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利息資本化金額	$ 807	$ -
利息資本化利率	3%	-

(四) 減損損失（迴轉）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應收帳款	$ 6,734	($ 330)
存貨（包含於營業成本）	49,731	-
	$ 56,465	($ 330)

(五) 折　　舊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103	$ 19,848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771	$ 18,508
營業費用	1,332	1,340
	$ 19,103	$ 19,848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25,184	$ 28,767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010	965
	26,194	29,732
其他員工福利	1,227	1,292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27,421	$ 31,024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0,538	$ 21,825
營業費用	6,883	9,199
	$ 27,421	$ 31,024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5%～15%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6及105年度係為營運虧損，故不擬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及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847	$ 2,797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617)	(8,211)
淨 損 益	$ 1,230	($ 5,414)

二二、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之調整	$ -	$ 8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8,252	(1,401)
稅率變動	(5,200)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3,052	($ 1,393)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損失已於稅率變動當期全數認列。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一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	$ 331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4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虧損

單位：每股元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基本每股虧損	($ 1.15)	($ 0.17)
稀釋每股虧損	($ 1.15)	($ 0.17)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損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淨損	($ 62,300)	($ 8,800)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之淨損	($ 62,300)	($ 8,800)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3,950	50,768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3,950	50,768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建築物，租賃期間為1～5年。合併公司對上述租賃資產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不超過1年	$ 813	$ 2,362	$ 9,705
1～5年	-	-	2,048
	$ 813	$ 2,362	$ 11,753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6月30日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5,114	$ 5,114

106年12月31日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5,114	$ 5,114

106年6月30日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4,871	$ 4,871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期初餘額	$ 5,114
期末餘額	$ 5,114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 權益工具投資
期初餘額	$ 4,5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71
期末餘額	$ 4,871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收益法，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收益之現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	$ 154,174	$ 203,28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	5,114	4,87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3）	126,488	-	-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 5,114	$ -	$ -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4）	567,643	500,185	464,293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括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

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自然避險風險管理，使風險在可容許範圍內。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算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時，將使稅後淨損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時，其對稅後淨損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元之影響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損益	$ 401	$ 587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因以美金計價之銷貨與進貨增加導致以美金計價之應收帳款與應付帳款餘額增加之故。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到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2,737	$ 52,786	$ 96,551
－金融負債	467,760	428,926	408,091

敏感度分析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稅後淨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870仟元及646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集中於合併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107年6月30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止，總應收帳款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68%、72%及81%。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7年6月30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止，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7 年 6 月 30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短於 1 年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93	$ 34,909	$ -	$ -
應付票據	-	1,160	-	-
應付帳款	-	26,412	-	-
其他應付款	-	19,598	-	-
長期借款	3.22	346,711	143,653	-
存入保證金	-	284	-	-
		$ 429,074	$ 143,653	$ -

106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短於 1 年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94	$ 31,775	$ -	$ -
應付票據	-	1,361	-	-
應付帳款	-	36,810	-	-
其他應付款	-	21,517	11,196	-
長期借款	3.26	348,617	62,435	-
存入保證金	-	375	-	-
		$ 440,455	$ 73,631	$ -

106 年 6 月 30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短於 1 年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75	$ 33,746	$ -	$ -
應付票據	-	45	-	-
應付帳款	-	27,360	-	-
其他應付款	-	28,240	-	-
長期借款	3.28	344,984	42,566	-
存入保證金	-	557	-	-
		$ 434,932	$ 42,566	$ -

(2) 融資額度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每年重新檢視）			
－已動用金額	$ 33,916	$ 30,866	$ 32,843
－未動用金額	5,084	9,509	6,367
	$ 39,000	$ 40,375	$ 39,210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雙方同意下得展期）			
－已動用金額	$ 475,059	$ 398,060	$ 327,000
－未動用金額	56,941	103,940	-
	$ 532,000	$ 502,000	$ 327,000

二六、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及子公司（係合併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林柄達	主要管理階層
耕宇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蔡文夫	其他關係人
蔡李麗娥	其他關係人
林蔡蓁蓁	其他關係人

(二) 向關係人借款

關係人名稱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林柄達	$ 5,214	$ 5,196	$ 5,144
蔡文夫	3,000	3,000	3,000
蔡李麗娥	3,000	3,000	3,000
	$ 11,214	$ 11,196	$ 11,144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並無約定設算利息。

(三) 背書保證

關係人名稱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林柄達及林蔡蓁蓁			
被保證金額	$ 327,000	$ 327,000	$ 327,000
實際動支金額（帳列擔保銀行借款）	327,000	327,000	327,000

(四) 存出保證金

關係人名稱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耕宇科技有限公司	$ 2,700	$ 2,700	$ 2,700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680	$ 1,665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土地	$ 207,245	$ 207,245	$ 207,245
機器設備－淨額	111,608	122,700	133,977
	$ 318,853	$ 329,945	$ 341,222

二八、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重大承諾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278	$ 113,232	$ 188,123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107年6月30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4,375	30.46（美元：台幣）	$ 133,263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泰銖	11,101	0.9237（泰銖：新台幣）	$ 10,254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228	30.46（美元：台幣）	$ 6,958
美元	2,501	6.617（美元：人民幣）	76,167
			$ 83,125

106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4,816	29.76（美元：台幣）	$ 143,336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泰銖	11,039	0.9176（泰銖：新台幣）	$ 10,129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494	29.76（美元：台幣）	$ 14,710
美元	2,501	6.534（美元：人民幣）	74,417
			$ 89,127

106 年 6 月 30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5,221	30.42（美元：台幣）	$ 158,825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泰銖	11,052	0.9002（泰銖：新台幣）	$ 9,949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346	30.42（美元：台幣）	$ 10,532
美元	2,552	6.781（美元：人民幣）	77,646
			$ 88,178

合併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外幣已實現及未實現淨兌換損益分別為利益 1,230 仟元及損失 5,414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一、部門資訊

產業別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合併公司係以單一營運部門進行組織管理及分配資源，且所營事業集中於手工具、鎢鋼刀具製造及銷售之單一產業，另本合併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覆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故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應報導之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可參照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

鎧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美元／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2）	業務往來金額（註3）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4）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4）
													名稱	價值		
0	鎧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鎧鉦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 82,627 (USD 2,560)	$ 82,627 (USD 2,560)	$ 74,106 (USD 2,501)	-	業務往來	$ 2,728	—	$ -	-	$ -	$ 2,728	$ 179,144

註 1： 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

註 3： 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 4： 依合併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限額計算如下：

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銷貨）金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合併公司淨值 40%：447,860x40%＝179,144

註 5： 貸與對象昆山鎧鉦貿易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餘額超限，已訂定改善計劃並送各監察人。

鎧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數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鎧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11	$ 5,114	-	$ 5,114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鎧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註2）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鎧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設備及廠房	106.1.10	$ 188,123	依合約約定交付	丞洋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依合約內容決定	自用	—

註1：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10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20%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10%計算之。

註2：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鎧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 3）
0	鎧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鎧鈺貿易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74,106	資金貸與	6.94%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鎧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鎧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opgreen Trading Co., Ltd.	Offshore Chambers, P.O.Box217, Apia Samoa	從事控股業務	$ 6,915	$ 6,915	219,000	100	其他負債 ($ 65,295)	($ 4,267)	($ 4,267)	註1
	AUTO - RESHARPING TECHNOLOGY CO., LTD.	559/20 Moo 7 Bangplee - Kingkeaw Rd., T. Bangpleeyai A. Bangplee, Samutparkarn 10540	Resharping drill bit service	4,859	4,859	50,000	25	10,254	234	58	—
Topgreen Trading Co., Ltd.	Topgreen Investment Co., Ltd.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Box 1225 Apia, Samoa	從事控股業務	6,714	6,714	212,000	100	(62,962)	(4,275)	(4,275)	註1

註1：係按106年度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鎧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六

單位：美金元／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合併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昆山鎧鉦貿易有限公司	從事各類印刷電路板的鑽頭、銑刀及機械刀具的商業批發及進出口業務	$ 6,631 (USD 210,000)	(2)	$ 6,631 (USD 210,000)	$ -	$ -	$ 6,631 (USD 210,000)	($ 4,275)	100	($ 4,275) (2)B	($ 63,019)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6,631 (USD 210,000)	$ 6,631 (USD 210,000)	$ 268,716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 Topgreen Investment Co., Ltd.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C. 其他。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 4：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